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《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
券发行公告》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通过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发行公告”）。因《发行公告》中本期债券代码及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名称有误，现进行更正，更正后的本期债券代码为 112246，评级报告名称更正为《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》。

本期债券发行基本情况如下，

- 1、债券名称：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
- 2、本期债券代码“112246”，简称为“15 金一债”
- 3、发行主体：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 3 亿元。
- 5、发行价格：按面值平价发行。
- 6、债券期限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3 年。

本公司在此向广大投资者表示诚挚的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5 月 13 日